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益為港幣49,895,38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2,926,426,000元)，較去年增長16%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5,027,00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2,851,501,000元)，較去年增長17%
-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6,804,09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015,863,000元)，較去年增長13%
- 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16.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34.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30.0港仙)

二零二一年度全年業績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環境」)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益	4	49,895,384	42,926,426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33,432,002)</u>	<u>(28,822,593)</u>
毛利		16,463,382	14,103,833
其他收益	5	917,338	717,493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623,055)	(621,614)
行政費用		<u>(3,530,840)</u>	<u>(2,753,121)</u>
經營活動所得盈利		13,226,825	11,446,591
財務費用	6	(3,079,448)	(2,279,149)
所佔合營企業盈利		81,837	207,929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u>91,377</u>	<u>11,353</u>
除稅前盈利	7	10,320,591	9,386,724
所得稅	8	<u>(2,200,248)</u>	<u>(2,159,764)</u>
本年度盈利		<u>8,120,343</u>	<u>7,226,960</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804,099	6,015,863
非控股權益		<u>1,316,244</u>	<u>1,211,097</u>
		<u>8,120,343</u>	<u>7,226,96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u>110.76港仙</u>	<u>97.93港仙</u>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8,120,343	7,226,960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637,744	5,085,088
年內就已出售／被視作出售		
海外業務作出的重新分類調整	(25,328)	12,06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項工具：		
公允值變動	(131,727)	—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2,480,689	5,097,151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		
其他財務資產：		
公允值變動	5,151	(11,356)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5,151	(11,35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2,485,840	5,085,795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0,606,183	12,312,755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865,879	10,257,466
非控股權益	1,740,304	2,055,289
	10,606,183	12,312,7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81,512	176,8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21,701	6,114,910
使用權資產		1,009,094	822,265
		<u>10,112,307</u>	<u>7,114,035</u>
商譽		2,353,687	2,016,817
無形資產		30,474,870	24,926,597
合營企業權益		811,375	1,011,847
聯營公司權益		606,970	495,616
合約資產	11	101,971,151	79,619,68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5,464	16,100
其他財務資產		142,748	716,80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4,076,627	3,587,975
遞延稅項資產		440,770	246,945
		<u>151,005,969</u>	<u>119,752,425</u>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存貨		1,258,539	1,059,140
合約資產	11	11,907,704	12,467,36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71	337
其他財務資產		222,880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20,138,476	13,201,126
可收回稅項		96,303	6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553,704	837,770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4,339	7,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46,943	10,860,693
		<u>49,229,659</u>	<u>38,434,685</u>
流動資產總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25,636,846	18,193,656
計息借貸			
—有抵押		3,410,134	2,989,868
—無抵押		10,530,590	7,509,306
		<u>13,940,724</u>	<u>10,499,174</u>
應付稅項		<u>190,832</u>	<u>212,959</u>
流動負債總額		<u>39,768,402</u>	<u>28,905,789</u>
流動資產淨額		<u>9,461,257</u>	<u>9,528,8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0,467,226</u>	<u>129,281,32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	839,348	917,536
計息借貸			
—有抵押		44,506,065	31,420,236
—無抵押		40,678,875	33,059,500
		<u>85,184,940</u>	<u>64,479,736</u>
遞延稅項負債		<u>10,100,716</u>	<u>8,339,44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96,125,004</u>	<u>73,736,717</u>
資產淨額		<u>64,342,222</u>	<u>55,544,604</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329,537	17,329,537
儲備		34,447,950	27,732,520
		<u>51,777,487</u>	<u>45,062,057</u>
非控股權益		<u>12,564,735</u>	<u>10,482,547</u>
權益總額		<u>64,342,222</u>	<u>55,544,60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因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度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除外(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數。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一年度全年業績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送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送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上述兩個年度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強調有任何事宜須予注意；且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處理並未在先前之修訂中，當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之利率基準時將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有關修訂提供可行權宜處理方法，在釐定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作會計處理時，倘該變動乃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導致之後果，而釐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準在經濟果效上與緊接變動前採用之以往基準相當，則讓實際利率能在毋須調整財務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情況下更新。此外，修訂允許利率基準改革在不中斷對沖關係之情況下就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作出所需之變動。在過渡期內任何可能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將透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規定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有關修訂亦在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份時，向需要符合獨立可辨別規定之實體提供暫時性豁免規定。豁免規定容許實體在對沖指定後可假設其已符合獨立可辨別規定，前提是實體須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之風險成份於未來24個月內成為獨立可辨別。再者，修訂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之用家明白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之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若干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以港幣計值及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以美元計值之計息銀行借貸。本集團預期HIBOR將會繼續存在，而利率基準改革並無對本集團根據HIBOR持有的借貸造成影響。就以LIBOR持有的借貸而言，由於該等工具之利率於年內並無由無風險利率所取代，故此有關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倘該等借貸之利率於未來期間由無風險利率所取代，在符合「經濟果效相當」原則的前提下，本集團將在該等工具修改後採用上述可行權宜處理方法。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可行權宜處理方法，讓承租人可選擇不就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直接導致之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會計方法。該可行權宜處理方法僅適用於因疫情而直接導致之租金寬減，且僅當(i)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租賃代價有所修訂，而經修訂之代價大致相等於或低於緊接變動前之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之付款；及(iii)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種類劃分為多個分部並加以管理。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呈報了下列四個須予報告分部。

-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垃圾發電廠、餐廚垃圾處理項目、污泥處理處置項目、滲濾液處理項目、沼氣發電廠、糞便處理項目、飛灰填埋場項目、醫療廢物處理項目及固廢處理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光伏發電項目及風力發電項目，以及提供環境修復服務，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供水、中水回用處理廠、污泥無害化處理、海綿城市建設、流域治理、污水源熱泵項目、滲濾液處理以及環保水務技術研發及工程建設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其他：此分部透過進行環保技術研發、提供環保相關技術服務、設計環保項目、提供環保項目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相關裝備、提供垃圾分類、再生資源綜合利用、環衛作業服務，銷售節能路燈以及合同能源管理項目，從中賺取收益。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於其他財務資產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活動所產生之本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款項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之裝備銷售及提供之技術服務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專業知識技術)並不計算在內。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即「經調整的EBITDA」。為了得出經調整的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將就無明確歸於任何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酬金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除獲提供有關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下列各項之分部資料：收益(包括分部間之銷售額及來自技術服務之收益)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須予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能源項目 建造及運營		綠色環保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保水務項目 建造及運營		其他		總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4)：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33,006,343	26,127,005	8,445,138	9,831,750	6,912,371	5,663,292	1,531,532	1,304,379	49,895,384	42,926,426
分部間收益	-	-	1,861	3,626	-	-	2,906,252	2,420,417	2,908,113	2,424,043
須予報告之分部收益	<u>33,006,343</u>	<u>26,127,005</u>	<u>8,446,999</u>	<u>9,835,376</u>	<u>6,912,371</u>	<u>5,663,292</u>	<u>4,437,784</u>	<u>3,724,796</u>	<u>52,803,497</u>	<u>45,350,469</u>
對賬：										
抵銷分部間收益									<u>(2,908,113)</u>	<u>(2,424,043)</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須予報告 分部收益									<u>49,895,384</u>	<u>42,926,426</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能源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其他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經調整的 EBITDA)	<u>10,081,269</u>	<u>7,999,370</u>	<u>2,931,990</u>	<u>3,113,428</u>	<u>2,266,890</u>	<u>1,908,304</u>	<u>1,275,636</u>	<u>757,953</u>	<u>16,555,785</u>	<u>13,779,055</u>
抵銷分部間盈利									<u>(1,353,568)</u>	<u>(750,665)</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須予報告 分部盈利									<u>15,202,217</u>	<u>13,028,390</u>
財務費用									<u>(3,079,448)</u>	<u>(2,279,149)</u>
折舊及攤銷(包括未分配部份)									<u>(1,626,964)</u>	<u>(1,185,628)</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u>13,127</u>	<u>10,247</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u>(188,341)</u>	<u>(187,136)</u>
綜合除稅前盈利									<u>10,320,591</u>	<u>9,386,724</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u>644,637</u>	<u>389,679</u>	<u>746,090</u>	<u>590,668</u>	<u>115,520</u>	<u>93,284</u>	<u>73,234</u>	<u>79,823</u>	<u>1,579,481</u>	<u>1,153,454</u>
應收賬款耗損淨額	<u>222,449</u>	<u>93,769</u>	<u>2,134</u>	<u>-</u>	<u>149,287</u>	<u>25,492</u>	<u>-</u>	<u>1,615</u>	<u>373,870</u>	<u>120,876</u>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	<u>-</u>	<u>-</u>	<u>-</u>	<u>-</u>	<u>16,451</u>	<u>3,342</u>	<u>-</u>	<u>-</u>	<u>16,451</u>	<u>3,342</u>
合約資產耗損/(回撥)淨額	<u>132,694</u>	<u>46,648</u>	<u>(1,094)</u>	<u>7,524</u>	<u>3,533</u>	<u>12,695</u>	<u>-</u>	<u>-</u>	<u>135,133</u>	<u>66,867</u>
無形資產耗損	<u>-</u>	<u>-</u>	<u>-</u>	<u>216,723</u>	<u>-</u>	<u>-</u>	<u>-</u>	<u>-</u>	<u>-</u>	<u>216,723</u>
年內增置投資物業、物業、廠房 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u>514,961</u>	<u>225,494</u>	<u>1,594,535</u>	<u>1,363,375</u>	<u>1,026,068</u>	<u>26,851</u>	<u>222,562</u>	<u>144,349</u>	<u>3,358,126</u>	<u>1,760,069</u>
年內增置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之 非即期部份	<u>4,495,962</u>	<u>3,282,448</u>	<u>1,359,178</u>	<u>3,261,112</u>	<u>482,237</u>	<u>164,513</u>	<u>8,301</u>	<u>1,393</u>	<u>6,345,678</u>	<u>6,709,466</u>
年內增置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份	<u>23,532,993</u>	<u>16,729,416</u>	<u>947,705</u>	<u>2,435,790</u>	<u>3,682,043</u>	<u>3,742,933</u>	<u>-</u>	<u>-</u>	<u>28,162,741</u>	<u>22,908,139</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環保能源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其他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	<u>113,894,359</u>	<u>86,929,136</u>	<u>40,623,673</u>	<u>35,244,764</u>	<u>32,645,367</u>	<u>26,593,869</u>	<u>4,470,619</u>	<u>4,361,908</u>	<u>191,634,018</u>	<u>153,129,677</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8,601,610</u>	<u>5,057,433</u>
綜合資產總額									<u>200,235,628</u>	<u>158,187,110</u>
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	<u>58,577,871</u>	<u>40,922,430</u>	<u>26,475,112</u>	<u>22,393,118</u>	<u>19,802,079</u>	<u>15,510,291</u>	<u>3,384,255</u>	<u>2,806,506</u>	<u>108,239,317</u>	<u>81,632,345</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27,654,089</u>	<u>21,010,161</u>
綜合負債總額									<u>135,893,406</u>	<u>102,642,506</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ii)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及(iii)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及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份之所在地區。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以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以及涉及之業務之所在地點(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無形資產及合約資產而言)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 之收益		投資物業、物業、 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及無形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項及 合約資產 之非即期部份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2,294	-	86,716	63,050	-	-
中國其他地區	49,227,707	42,343,709	39,675,658	31,040,957	106,045,421	83,207,336
德國	10,906	8,059	31,545	37,101	-	-
波蘭	589,270	513,220	536,767	633,443	878	325
越南	65,207	61,438	254,254	265,647	1,479	-
新加坡	-	-	2,237	434	-	-
總額	<u>49,895,384</u>	<u>42,926,426</u>	<u>40,587,177</u>	<u>32,040,632</u>	<u>106,047,778</u>	<u>83,207,661</u>

(iii)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少於10%。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21,781,326	18,097,945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736,617	4,462,629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3,321,643	2,932,440
環保能源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7,733,177	5,365,831
綠色環保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6,349,087	5,095,015
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2,522,688	1,825,176
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收益	1,183,673	1,005,194
其他	347,859	299,185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44,976,070	39,083,415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財務收入	4,919,314	3,843,011
收益總額	49,895,384	42,926,42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之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總額為港幣45,853,797,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9,249,746,000元)。有關收益計入「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

5. 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益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9,054	7,745
利息收入	128,853	97,061
股息收入	165	7,966
政府補助金*	268,013	210,717
增值稅退稅**	200,491	255,833
其他	310,762	138,171
	917,338	717,493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財務資產－非上市股本投資	968	883
其他財務資產－非上市投資	(58,583)	(48,629)
應收或然代價	–	(7,814)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4,320)	(28)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14,117)
出售／被視作出售合營企業之虧損	(47,366)	(144,087)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2	–
出售合約資產之虧損	(33,045)	–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3,217)	–
應收賬款耗損淨額(附註12)	(373,870)	(120,876)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附註12)	(16,451)	(3,342)
合約資產耗損淨額(附註11)	(135,133)	(66,867)
無形資產耗損	–	(216,723)
其他	47,960	(14)
	(623,055)	(621,614)
總額	294,283	95,879

*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發放政府補助金港幣268,01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10,717,000元)，以補貼本集團若干在中國及波蘭的環保能源項目、綠色環保項目及環保水務項目。概無有關收取該等補助金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補助金。

**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之若干環保能源運營項目、綠色環保運營項目及環保水務運營項目已獲發放／將獲發放增值稅退稅港幣200,49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55,833,000元)。概無有關收取該等增值稅退稅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增值稅退稅。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2,646,824	2,117,260
公司債券、資產支持證券、中期票據及超短期融資券之利息	309,745	158,342
租賃負債之利息	4,154	4,264
資產支持票據安排費用	177,203	–
其他	5,595	18,620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支出*	(64,073)	(19,337)
	3,079,448	2,279,149

*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按介乎3.9%至4.8%(二零二零年：3.1%至5.0%)之年利率進行資本化。

7.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7,247	384,899
–使用權資產	70,103	60,137
無形資產攤銷	1,049,614	740,592
研究及開發成本	121,482	151,014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款項	37,438	38,701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3,155	11,611
–其他服務	4,124	5,50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526,199	2,640,528
–退休計劃供款	429,879	234,032
	3,956,078	2,874,560
匯兌淨差額	(239)	(64,073)
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費用(包括維修及保養)	415	3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本集團在未來年度之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二零年：無)。

8.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零年：無)。

中國業務之稅項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應課稅盈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年內，根據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稅率之50%繳納所得稅或獲所得稅稅項全數豁免。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期—其他國家：		
本年度計提	960,880	939,986
過往年度撥備過剩 遞延	(5,510)	(15,490)
	<u>1,244,878</u>	<u>1,235,268</u>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2,200,248</u>	<u>2,159,764</u>

9. 股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9.0港仙(二零二零年：14.0港仙)	1,167,165	860,017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0港仙(二零二零年：16.0港仙)	921,446	982,876
	<u>2,088,611</u>	<u>1,842,893</u>
年內已付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 (二零二零年：13.0港仙)	<u>982,876</u>	<u>798,587</u>

本年度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港幣6,804,09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015,863,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6,142,975,292股(二零二零年：6,142,975,292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11. 合約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非即期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102,050,909	79,680,846	58,900,254
減：耗損		(79,758)	(61,160)	—
		101,971,151	79,619,686	58,900,254
即期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8,724,603	6,969,899	4,567,265
未發單再生能源電價補貼	(b)	2,606,313	4,815,183	3,646,473
其他合約資產	(c)	707,037	691,569	590,634
減：耗損		(130,249)	(9,285)	—
		11,907,704	12,467,366	8,804,372
總額		113,878,855	92,087,052	67,704,626
履行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相關 建造合約而產生並計入「無形資產」 之合約資產		3,762,581	4,906,015	4,060,698

附註：

- (a) 在「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中，包括港幣534,15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549,290,000元)及港幣822,617,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789,747,000元)，分別關乎本集團根據建造—運營—轉移(「BOT」)、建造—運營—擁有(「BOO」)及轉移—運營—轉移(「TOT」)安排為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關聯公司提供之建造服務。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乃於本集團的BOT、BOO及TOT安排下之建造服務收益所產生，其按年息率4.65%至7.83%(二零二零年：4.90%至7.83%)計算利息。在總額港幣110,775,51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6,650,745,000元)中，其中港幣102,196,88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3,744,486,000元)關乎已投入運營之BOT、BOO及TOT安排。

根據有關BOT、BOO及TOT安排，本集團於建造期內不會從授權人收到任何款項，而是於運營期內提供有關服務時收到服務費。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尚未到期支付，並將以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運營期服務費支付。已發單金額將轉撥至應收賬款。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1. 合約資產(續)

附註：(續)

- (b) 有關結餘為若干項目之政府上網電價補貼，其將於根據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之通知，成功完成政府行政程序後發單及收回。
- (c)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履行環境修復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415,87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12,203,000元)、履行建造工程管理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291,166,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37,126,000元)及並無履行運營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二零二零年：港幣142,240,000元)。

有關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其規定於服務期內當達致指定工程進度時，便須支付進度付款。

合約資產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年初	70,445	-
耗損虧損淨額(附註5)	135,133	66,867
匯兌調整	4,429	3,578
年終	<u>210,007</u>	<u>70,445</u>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非即期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083,594	3,587,975
減：耗損－其他應收款項	(6,967)	—
	4,076,627	3,587,975
即期		
應收賬款	13,772,488	6,466,852
減：耗損	(661,888)	(274,248)
	13,110,600	6,192,60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041,259	7,012,043
減：耗損－其他應收款項	(13,383)	(3,521)
	7,027,876	7,008,522
	20,138,476	13,201,126
總額	24,215,103	16,789,101

應收賬款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年初	274,248	137,443
耗損虧損淨額(附註5)	373,870	120,876
匯兌調整	13,770	15,929
年終	661,888	274,248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並未被視為個別或共同出現耗損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	<u>5,823,916</u>	<u>4,520,595</u>
逾期不多於一個月	2,673,351	332,404
逾期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三個月	842,527	309,733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不多於六個月	820,758	309,700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不多於十二個月	2,018,077	437,638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u>931,971</u>	<u>282,534</u>
逾期金額	<u>7,286,684</u>	<u>1,672,009</u>
	<u>13,110,600</u>	<u>6,192,604</u>

按照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一個月	3,510,032	3,020,631
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兩個月	942,775	502,200
超過兩個月但不多於四個月	1,367,976	522,961
超過四個月但不多於七個月	2,579,633	441,831
超過七個月但不多於十三個月	2,354,411	672,977
超過十三個月	<u>2,355,773</u>	<u>1,032,004</u>
	<u>13,110,600</u>	<u>6,192,604</u>

應收賬款由發單日期起計三十至九十日內到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港幣13,110,60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192,604,000元)，其中港幣9,94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6,940,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款項、港幣17,34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3,895,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款項、港幣11,657,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5,068,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港幣14,21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3,596,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賬款主要來自提供環保能源項目、綠色環保項目、環保水務項目之運營服務以及提供環保項目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相關裝備所得收益，以及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已發單款項。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向當地政府機關作出有關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墊款港幣25,94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6,155,000元)，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分期償還。

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下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貸款港幣27,11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5,021,000元)，其為有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的110%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前償還。

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墊款港幣9,84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7,614,000元)，其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年息率4.75%計息，及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項港幣1,520,000元(二零二零年：無)，其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貸款港幣11,61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7,768,000元)，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貸款基礎利率(「貸款基礎利率」)12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償還，及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之其他應收款項及墊款港幣21,38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94,995,000元)，其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年初	3,521	-
耗損虧損(附註5)	16,451	3,342
匯兌調整	378	179
年終	<u>20,350</u>	<u>3,521</u>

上述結餘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20,031,592	13,935,97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6,444,602	5,175,222
	26,476,194	19,111,192
減：非即期部份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839,348)	(917,536)
即期部份	25,636,846	18,193,656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賬款。按照發票日期計算，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六個月	17,013,449	11,978,444
超過六個月	3,018,143	1,957,526
	20,031,592	13,935,970

合共港幣14,354,19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9,481,997,000元)之應付賬款為在本集團BOT、BOO及TOT安排下之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屬未到期支付。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及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應付賬款分別港幣12,97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962,000元)及港幣85,75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355,000元)，該等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聯營公司或非控股股東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予以償還。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分別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30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1,241,000元)及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11,43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7,025,000元)，皆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1,31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273,000元)，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228,468,000元(二零二零年：無)，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公告的工作範疇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損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業務回顧與展望

經營業績

業務概覽

二零二一年，在新型冠狀病毒引發的肺炎疫情(「新冠疫情」)的持續衝擊下，全球仍然身處百年變局加速演進的過程中。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發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領先地位，國家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實現了「十四五」良好開局。在更趨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下，作為中國最大環境企業、亞洲環保領軍企業、全球最大垃圾發電投資運營商及世界知名環境集團，光大環境堅持以提供優質環境服務為首要任務，保持初心使命和戰略定力，與各界攜手共渡這一前所未見的特殊時期。回顧年度內，面對新形勢、新挑戰和新機遇，本集團緊跟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的「四三三」¹戰略部署，以「價值創造」為核心，聚焦「減污降碳」與「守成創新」，確立了「三碳」發展目標，深入落實「三五八七」發展戰略，順勢而為、逆勢發力、攻堅克難，穩步推動戰略轉型，續寫規模效益雙增長的佳績，進一步增強綜合實力、鞏固行業領軍地位。

¹ 中國光大集團「四三三」戰略部署：未來五至十年，打造培育出「四個全球領先」、「三個中國一流」、「三個國內特色」的優秀光大企業。其中，要將光大環境打造成為全球領先的生態環境集團。

「三碳」發展目標

發展負碳企業

打造零碳工廠

追求低碳生活

「三五八七」發展戰略

三大領域

五大能力

八大業務板塊

七大保障

環境

市場拓展

環保能源

生態資源

財務

人才

資源

工程建設

綠色環保

光大照明

招採

效能

能源

項目運營

環保水務

綠色科創

預算

企業文化

裝備製造

裝備製造

環境規劃

安全與環境
([安環])管理

科技創新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積極圍繞國家的「碳達峰」、「碳中和」(「雙碳」)戰略目標，立足「三碳」發展目標和行動計劃，加大「碳減排」相關的研究學習、技術研究、試點探索等工作的投入力度和推進速度，並且收穫良好進展。研究學習方面，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多次圍繞「雙碳」主題舉辦大講堂、研討會、報告會等討論交流活動，加強「雙碳」領域的知識儲備、認識深度和視野寬度；組織撰寫「雙碳」主題報告、行動計劃、《環境保護與碳中和》白皮書等。技術研究方面，結合國情及自身情況，自主研發完善碳排放核算模型，用於評估自身碳排放水平並制定未來碳減排策略；成立碳中和技術研發中心，打造面向「雙碳」戰略的創新平台；圍繞碳捕集技術和裝備等「雙碳」相關領域開展技術攻關。試點實踐方面，承擔中國生態環境部(「生態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實地監測試點課題，為國家進行相關行業碳排放核算夯實基礎；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光大水務」)於山東淄博的污水處理項目開展了「廠內光伏」試點項目，該項目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成功併網發電；本集團裝備製造板塊亦利用內部廠房屋頂搭建了光伏設施，該設施也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順利併網發電，為今後進一步擴大相關試點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礎。

經營業績方面，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傳統業務板塊持續發力、穩中有進，新興業務板塊積極探索、勢頭良好。收益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等經營指標錄得顯著增長；各項目工程建設進度平穩、安全合規，持續帶動本集團的建造服務收益增長；運營項目數量繼續增加，配合有關措施開源節流、降本增效，推動運營服務收益持續上升。財務方面，本集團融資渠道長短兼備、多元暢通，資金充裕，各項財務指標保持良好。

二零二一年主要經營業績指標摘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
收益	49,895,384	42,926,426	16%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5,027,003	12,851,501	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6,804,099	6,015,863	13%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10.76	97.93	13%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旗下環保能源、綠色環保、環保水務板塊的收益合共達港幣48,363,852,000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為港幣26,839,586,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長5%；運營服務收益為港幣16,604,952,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長35%。各收益比重為：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分別佔56%、34%及10%。

回顧年度內，為了更加及時、靈活地配合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本集團密切關注並深入研判市場動態，持續探索和推動融資渠道的多元化發展，平衡長短期融資工具的拓展，提升流動性管理水平，優化融資架構，合理管控財務成本，持續夯實本集團發展的財務保障。此外，本集團積極回收各類應收賬款，與銀行磋商獲得新貸款額度，並獲得國家各類資金補助達人民幣6.77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持現金達港幣156.05億元，負債水平合理，財務狀況健康。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主要融資安排摘要如下：

發行日期	融資類型及募集資金用途	發行規模 (人民幣)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光大環保(中國)有限公司(「光大環保中國」)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綠色定向資產支持票據(碳中和債)，募集資金用於補充光大環保中國及其附屬公司的流動資金、償還其金融機構借款及／或其他符合國家有關產業政策和適用法律法規的用途。	約6.72億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	光大水務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第一期人民幣計價超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用於補充光大水務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	8億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	本公司的上市附屬公司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光大綠色環保」)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債券通／碳中和債／鄉村振興)，亦為中國首單碳中和及鄉村振興綠色熊貓中期票據，募集資金用於償還光大綠色環保旗下農林生物質業務的項目貸款。	10億元

發行規模
(人民幣)

發行日期	融資類型及募集資金用途	發行規模 (人民幣)
二零二一年六月	本公司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債券通)，募集資金用於補充本公司附屬公司日常運營資金及償還銀行貸款。	20億元
二零二一年四月	光大綠色環保的附屬公司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首單以國家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應收賬款為基礎的資產支持票據，募集資金用於補充光大綠色環保一般營運資金或償還貸款。	5.89億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	光大水務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第二期中期票據，募集資金用於補充光大水務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	10億元

本集團致力於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共享發展成果。為回饋股東支持及保障本集團長遠發展，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予股東(二零二零年：每股16.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34.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30.0港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業務佈局已拓展至全國25個省(市)、自治區和特別行政區，遍及210多個區縣市，海外市場涉足德國、波蘭、越南及毛里求斯，已落實投資的環保項目合共528個，總投資約人民幣1,524.55億元；另承接42個環境修復服務、2個垃圾分類服務、22個工程總包(「EPC」)項目、5個合同能源管理(「EMC」)項目以及4個委託運營項目。本集團作為全球最大的垃圾發電投資運營商，旗下環保能源板塊及綠色環保板塊合共落實垃圾發電項目176個，設計日處理生活垃圾150,300噸。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中穩扎穩打、步步為營。在穩步拓展垃圾發電、水處理等傳統業務的同時，本集團積極挖潛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污泥處理處置、垃圾分類及轉運等協同業務，並全力推動資源再生利用、節能照明、環境規劃設計等新興業務的持續拓展，致力於打造一個輕重並舉、政民並進、內外聯動的業務組合。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新突破了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新疆」)固廢處理市場，天津市、河北省及毛里求斯的水務市場，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光伏發電市場，以及江蘇常州市、蘇州市吳江區垃圾分類市場等，進一步完善本集團境內外的市場佈局。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共簽署69個新項目(包括收購項目)以及2份現有項目的補充協議，總投資約人民幣132.48億元；涉及垃圾發電、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垃圾分類、光伏發電、水處理等；承接2個垃圾分類服務、6個環境修復服務、8個EPC項目、2個EMC項目、1個委託運營項目，以及1個設備供貨服務，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3.31億元。

二零二一年新增項目主要設計處理及供應規模摘要如下：

項目類別	設計處理／供應規模
生活垃圾	13,100噸／日
餐廚及廚餘垃圾	1,780噸／日
危廢及固廢	100,000噸／年
蒸汽供應	598,800噸／年
水處理*	543,000立方米／日

* 包含供水、污水、中水等水處理業務類別。

安環管理方面，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圍繞一個目標，緊抓兩個關鍵點，做好四個結合，推進六項工作，全力為實現高質量轉型發展提供堅實的安環保障。二零二一年，在持續健全完善安環管理制度的同時，本集團組織開展了安環管理資格認證培訓及考試，進一步加強了板塊及項目公司層面的安環管理責任意識；同時工作重心下沉至基層一線，加大對各業務板塊項目的監督檢查力度，相關工作進展良好、成效顯著。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堅持「多快好省法安廉」七字訣，嚴格配合各地新冠疫情常態化防控要求，充分發揮對各項目建設工程進度的動態管理，保障各項工程有序推進，持續帶動建造服務收益上升。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建成投運項目91個，建成完工項目8個；新開工項目51個，完工並交付的環境修復服務6個、垃圾分類服務1個、EMC項目4個以及EPC項目9個。

運營管理方面，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堅持「降本增效」、「價值創造」原則，推動高標準的運營管理。在確保項目穩定運行、達標排放的基礎上，本集團積極推動數字化、智慧化、平台化項目建設，進一步加強運營管理的精細化水平，降本增效。

作為環保立身的企業以及有擔當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堅信，行之有效的環境管理和及時準確的環境信息披露是企業應盡之責任，亦是民眾應有之權利。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推動旗下環保設施向公眾開放，提升公眾開放工作的規範化、常態化和本地化水平，持續拉進與當地相關部門及社區民眾的距離，促進「政企民」利益共同體的長足發展。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旗下環保項目接待國內外各界人士參觀考察超過8萬人次。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138個項目先後開展了公眾開放活動。在疫情常態化防控的背景下，本集團項目公司亦採取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推動公眾開放活動，有效維持民眾對於生態保護、可持續發展、低碳生活等議題的關注和興趣。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不遺餘力地推動減污降碳、協同增效，持續推動經濟、社會和環境效益的同步提升，並將相關舉措和理念融入到日常業務的經營當中。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主要環境貢獻摘要如下：

	處理規模	環境貢獻
生活垃圾處理量	43,452,000噸	提供綠色電力22,271,602,000千瓦時，可供18,559,000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8,909,000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20,211,000噸。
危廢及固廢處理量	269,000噸	
農林廢棄物處理量	7,964,000噸	
污水處理量	1,698,710,000立方米	減少化學需氧量(「COD」)排放740,000噸。
垃圾發電廠滲濾液處理量	9,635,000立方米	

自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首個環保項目投運以來，本集團累計的主要環境貢獻摘要如下：

	累計處理規模	累計環境貢獻
生活垃圾處理量	168,957,000 噸	提供綠色電力 80,724,029,000 千瓦時，可供 67,270,000 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 32,290,000 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78,673,000 噸。
危廢及固廢處理量	1,340,000 噸	
農林廢棄物處理量	26,603,000 噸	
污水處理量	12,962,302,000 立方米	減少 COD 排放 4,952,000 噸。
垃圾發電廠滲濾液處理量	35,872,000 立方米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積極支持並參與各類環保教育、節能減排、生態保育、社區關懷等方面的慈善公益活動。其中，本集團透過旗下光大環境公益基金會支持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建造的太陽能溫室穹頂於香港大埔元州仔自然環境保護研究中心落成並投入使用；該設施已作為可持續教育基地，面向香港學生等各界群體，宣傳可再生能源、可持續發展、生態保育等理念和知識。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世界海洋日前夕，與亞洲開發銀行簽署諒解備忘錄，圍繞循環經濟和減少海洋污染達成戰略合作，致力於透過加強亞洲地區固廢管理水平，減少來自陸地的海洋垃圾，推動海洋健康事業。本集團香港員工於回顧年度內自發參與了救世軍循環再用計劃，將舊衣物贈予香港有需要人士，或將其在救世軍家品店售賣並用相關收益開展社區關懷服務，在疫情特殊時期切實幫助在港有需要的人士重建正常生活，同時踐行節約資源、循環利用的理念。在項目層面，本集團項目公司繼續在各地積極響應「世界環境日」、「世界水日」、「中國水週」等各類環保主題節日，以更加多元、生動的活動形式向當地民眾宣傳生態環保、可持續發展等相關知識，強化當地社區對相關議題的了解和認同，令本集團與當地社區民眾的聯繫更加穩固。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在業務經營、業務模式、可持續發展、社會責任等方面齊齊發力，滿載榮譽。主要獎項及榮譽摘要如下：

類別	獎項／榮譽	頒發機構
業務經營	「中國環境企業50強」榜單榜首 (連續第三年)	全國工商聯環境商會
	「中國固廢十大影響力企業」榜單榜首 (連續第十一年)	E20環境平台
	首次入選《財富》中國500強(位列第283位)	《財富》中文版
	光大水務入選「中國水業十大影響力企業」榜單(連續第四年)	E20環境平台

類別	獎項／榮譽	頒發機構
企業管理	董事會主席王天義獲評「亞洲最佳CEO」 (連續第四年)	《亞洲企業管治》亞洲 卓越獎
	2020-2021年度傑出ESG企業	《香港經濟日報》「傑出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 治表現嘉許計劃」
	光大綠色環保、光大水務獲頒「ESG特別 提名獎」(小市值類別)	香港會計師公會「2021 年度最佳企業管治和 ESG獎項」
	光大水務獲得「公司管治卓越獎」(新上市 公司類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卓越 獎」(新上市公司類別)	香港上市公司商會等聯 合舉辦的「香港公司管 治與環境、社會及管 治卓越獎2021」
業務模式	江蘇常州垃圾發電項目、海南三亞垃 圾發電項目及湖南益陽垃圾發電項目 入選首批綠色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 (「PPP」)項目典型案例	中國國家發展和 改革委員會
	江蘇鎮江海綿城市建設PPP項目入圍聯 合國歐經會2021年「更好重建」基礎設 施獎項評選五強	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 (「聯合國歐經會」)

類別	獎項／榮譽	頒發機構
工程建設	浙江衢州垃圾發電項目(「衢州項目」) 獲得2020-2021年度第二批中國建設 工程魯班獎	中國建築業協會
科技研發	躋身「2021中國新科技100強」	中國科學院《互聯網周 刊》、中國社會科學院 信息化研究中心等機 構
	光大水務(深圳)有限公司作為主要完成 單位之一參與的「城鎮污水處理廠智能 監控和優化運行關鍵技術及應用」獲得 二零二零年度「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 二等獎	國家科學技術獎勵工作 辦公室
可持續發展	獲納入《2021年可持續發展年鑒》 (第四次)	標普全球
	獲納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系列 (連續第六年)	道瓊斯
	獲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 (連續第十一年)	恒生指數

類別	獎項／榮譽	頒發機構
社會責任	本集團旗下逾30個各類環保項目先後入選第四批全國環保設施和城市污水垃圾處理設施向公眾開放單位名單	中國生態環境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年度責任品牌獎(連續第七年)	中國公益節
	抗疫傑出貢獻企業	中國公益節
	最佳環境責任獎(連續第三年)	《亞洲企業管治》亞洲卓越獎

一、環保能源

作為本集團旗下規模最大、業務佔比最高的核心業務板塊，環保能源板塊業務包括垃圾發電、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滲濾液處理、飛灰處理、沼氣發電、污泥處理處置、建築裝潢垃圾處理、環保產業園開發等。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環保能源板塊穩居垃圾發電行業領先地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保能源共落實投資項目230個，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898.65億元，另承接1個委託運營項目及5個EPC項目，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50,789,750噸、年上網電量17,103,380,763千瓦時、年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2,215,550噸、年處理污泥394,200噸及年處理醫療廢物(「醫廢」)12,775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保能源垃圾發電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個數(個)	設計處理規模 (噸／年)
投運*	129	41,737,750
在建	16	7,227,000

* 含委託運營項目

市場拓展方面，二零二一年，環保能源在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的背景下，直面市場挑戰，聚焦「三位一體」以及本集團「分、轉、揀、用、燒」的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在鞏固垃圾發電龍頭地位的同時，積極推進垃圾發電協同業務拓展，在延伸產業鏈的過程中，深挖產業鏈價值，前端有效管控垃圾去向，後端保障高效焚燒處理垃圾。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累計取得垃圾發電協同類項目23個，涵蓋垃圾分類及轉運、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污泥處理、醫廢處理、飛灰處理、供熱等。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共取得36個新項目(含收購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78.42億元；新承接1個EPC項目，合同金額約人民幣2,800萬元；新增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11,80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1,780噸。其中，新疆石河子綜合垃圾及廢棄物處理PPP項目的簽署，標誌著本集團業務版圖拓展至新疆，加強本集團在中國西北市場的戰略佈局。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購買浙江杭州富陽垃圾發電項目項目公司餘下51%股權，實現了對該項目的全資控股。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共有64個項目建成投運，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38,40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2,945噸；35個項目(含EPC項目)開工建設，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13,00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2,290噸。值得一提的是，衢州項目於回顧年度內獲得國家建築行業最高獎項魯班獎，成為繼山東濟南垃圾發電項目、浙江杭州垃圾發電項目後，本集團第三個獲此權威榮譽的環保項目，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及環保能源在環保領域工程規劃、建設和管理方面的卓越能力。

運營管理方面，環保能源項目嚴守相關排放標準，優化安環管理脈絡，初步規劃信息化監管平台框架，推動智慧管理平台進入測試階段，以內部優化帶動管理效能提升。二零二一年，環保能源垃圾發電項目平均每噸入爐垃圾發電量達470千瓦時，綜合廠用電率約15%。

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10,081,269,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26%。環保能源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為港幣5,974,688,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19%。盈利增加主要受惠於回顧年度內建設項目數量上升，加上運營項目總處理規模持續增加，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及運營服務收益增長。

二零二一年度，環保能源項目之主要運營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百分比變動
垃圾處理量(噸)	40,534,000	29,273,000	38%
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量(噸)	519,000	439,000	18%
上網電量(兆瓦時)	13,263,566	9,380,822	41%

二、綠色環保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光大綠色環保69.7%的權益。光大綠色環保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專注於危廢及固廢處置、生物質綜合利用、光伏發電、風電、環境修復等業務領域，定位為中國領先的「碳中和」智慧能源供應商及工業危廢處置投資運營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綠色環保共落實投資環保項目137個，總投資約人民幣328.91億元，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物質原材料8,089,800噸、年處理生活垃圾4,069,75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2,941,900噸、年上網電量6,960,034,055千瓦時、年供蒸汽5,118,000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綠色環保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個數(個)	設計處理規模 (噸/年)
投運	31	958,400
在建	10	972,500

市場拓展方面，光大綠色環保通過提升管理效率、技術能力等方式，深挖現有業務領域的發展潛力；同時聚焦國家「雙碳」戰略目標，積極推動業務轉型，探索儲能等新業務和新模式。回顧年度內，光大綠色環保以增資擴股形式持有佳安綠色能源有限公司60%股權，突破香港光伏發電市場，標誌著本集團業務板塊拓展至香港。二零二一年，光大綠色環保共取得17個新項目並簽署2份現有項目的補充協議，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12.01億元；承接環境修復服務6個，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1.5億元。新增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474,500噸、年供應蒸汽598,80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100,000噸，光伏裝機規模7.07兆瓦。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光大綠色環保共有16個項目建成投運，5個項目建成完工，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1,007,40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753,800噸；6個環境修復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完成修復工程並交付。此外，11個項目開工建設，設計規模為年處置危廢及固廢852,500噸；6個環境修復服務項目陸續開始提供修復工程。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綠色環保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2,931,990,000元，較二零二零年減少6%。綠色環保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870,487,000元，較二零二零年減少21%；盈利下跌主要是在國家政策和市場行情的變化下綠色環保調整發展戰略，導致建造服務收益及盈利有所減少。而運營業務亦受到生物原材料價格上漲及危固廢處理單價下降而影響運營服務利潤貢獻。

二零二一年，綠色環保之主要運營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百分比變動
垃圾處理量(噸)	2,919,000	2,272,000	28%
生物質原材料處理量(噸)	7,964,000	6,708,000	19%
危廢及固廢處置量(噸)	269,000	182,000	48%
蒸汽供應量(噸)	2,154,671	1,343,552	60%
上網電量(兆瓦時)	6,310,119	5,623,505	12%

三、環保水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光大水務72.87%的權益。光大水務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的主板上市公司。作為中國一流的水環境綜合治理服務供應商，光大水務已實現原水保護、供水、市政污水處理、工業廢水處理、中水回用、流域治理、污泥處理處置等全業務覆蓋，精專於項目投資、規劃設計、科技研發、工程建設、運營管理等業務領域。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水務投資並持有153個水務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284.34億元；另承接4個EPC項目及3個委託運營項目。設計規模為年處理污水2,175,619,000立方米、年供中水91,469,000立方米、年供水310,250,000立方米；污水源熱泵項目可為295,000平方米面積提供供熱及製冷服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水務各類水務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個數(個)	設計處理規模 (立方米/年)
投運*	131	2,082,398,000
在建	11	335,800,000

* 含委託運營項目

市場拓展方面，光大水務於回顧年度內保持了良好的拓展勢頭：先後突破天津、河北兩個國內市場，鞏固京津冀戰略區域的業務佈局；於毛里求斯中標其首個海外委託運營項目，為未來進一步突破海外市場奠定良好基礎。回顧年度內，光大水務共取得15個新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37.56億元，承接1個委託運營項目及1個EPC項目。新增設計規模為日處理污水489,000立方米、日供中水54,000立方米。

工程建設方面，光大水務各項目工程建設平穩推進。回顧年度內，6個項目(含EPC項目)開工建設，設計日水處理總規模130,000立方米；11個項目建成投運、5個項目(含EPC項目)建成完工，設計日水處理總規模321,500立方米。

運營管理方面，光大水務於回顧年度內積極圍繞國家「雙碳」戰略目標，率先以旗下項目為依託，開展污水處理廠能源結構優化試點工作，參加生態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實地監測試點，探索污水處理廠能源結構模式和碳減排方案。其中，光大水務首個廠內光伏設施落地山東淄博污水處理項目。該光伏設施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正式併網發電，預計年發電量可滿足廠區用電約9%，為未來推廣廠內光伏提供寶貴經驗。二零二一年，光大水務旗下9個污水處理廠獲批上調水價，上調幅度介乎4%至58%。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環保水務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2,266,890,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19%。環保水務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為港幣897,011,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22%；盈利上升主要受惠於建造活動增加，加上經營狀況改善及業務擴張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及運營服務收益增長。

二零二一年，環保水務業務之主要運營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百分比變動
污水處理量(千立方米)	1,698,700	1,559,096	9%

四、裝備製造

作為中國骨幹環保裝備研發製造商，本集團裝備製造板塊依託光大環保技術裝備(常州)有限公司為主要平台，積極構建傳統及新業務相結合的新發展格局，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市場拓展方面，回顧年度內，裝備製造積極探索餐廚及廚餘垃圾、危廢、醫廢、工業垃圾處理等業務領域，並在印度、保加利亞、泰國等海外市場佈局服務業務。二零二一年，裝備製造共簽署外銷合同26份，外銷設備共計44台套，包含焚燒爐24台套、煙氣淨化系統設備12台套、滲濾液處理系統8台套。二零二一年，落實的外銷成套設備合同總金額達人民幣9.26億元。此外，裝備製造於回顧年度內成立了光大電器事業部，推出淨水器系列產品，並以此為切入點進行民品業務的積極探索和戰略佈局，相關民品業務的銷售取得了積極進展。

項目供貨及服務方面，回顧年度內，裝備製造啟動項目供貨服務53個，分佈於國內19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完成本集團內部項目及外部客戶爐排爐生產38台套，設計規模達日處理垃圾19,500噸。完成各類成套設備供貨109台套，涵蓋焚燒爐系統、煙氣淨化系統及滲濾液系統等。

售後服務方面，回顧年度內，裝備製造積極構建項目全生命管理週期服務，共簽署外部售後服務合同160份，合同總金額達人民幣1.24億元。二零二一年共提供售後服務項目217個。

回顧年度內，裝備製造堅持科技創新引領，注重市場需求與變化，大力推動技術、產品的優化和創新研發，開展了多項技術工程和課題研究。裝備製造自主研發的高熱值工業固廢水冷爐排系統及成套裝備首台樣機試製完成；對國產選擇性催化還原法（「SCR」）技術進行優化，可同時確保脫硝效率和達標排放；採用分佈式控制體系（「DCS」）實現爐排和煙氣控制系統一體化，運行效果良好，具有市場推廣價值；研發製造碟管式反滲透（「DTRO」）膜組件，項目應用參數穩定；開展超濾外置管式膜的自製，達到國外同類進口產品性能水平的同時，大幅降低超濾膜採購成本。此外，本集團自主研發的1,000噸／日爐排爐於回顧年度內成功應用於本集團江蘇吳江垃圾發電項目（「吳江項目」）。

五、生態資源

本集團生態資源板塊繼續圍繞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以及「一體兩翼」戰略規劃，聚焦垃圾分類及無廢城市、環衛一體化、再生資源回收三大主營業務，定位為中國一流的垃圾分類與資源再生利用投資運營商。

回顧年度內，生態資源積極於江蘇、雲南、廣東等多個省份，密切跟蹤垃圾分類、環衛一體化、建築垃圾資源化、再生資源利用等業務機會。二零二一年，生態資源取得山東濟南廚餘垃圾處理項目（「濟南廚餘垃圾項目」），涉及投資約人民幣4.49億元；另簽署江蘇常州經開區垃圾分類試點服務（「常州垃圾分類服務」）以及蘇州吳江七都鎮全域垃圾分類服務，涉及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670萬元。回顧年度內，常州垃圾分類服務投入運營，濟南廚餘垃圾項目開工建設。業務創新方面，生態資源於回顧年度內圍繞垃圾發電「五點一線」技術路線，創新付費機制，探索和完善垃圾分類業務的自身造血功能；積極響應本集團各板塊協同需求，探索相變儲能技術研究與供暖業務，拓寬未來業務發展思路。

六、光大照明

本集團光大照明板塊以「綠色、健康、智慧」為發展理念，專注於節能健康照明光源產品及基於智慧燈柱的智慧城市建設核心軟硬件產品的研發、製造和銷售，為城市道路、文旅景觀等不同場景照明以及智慧城市建設領域提供系統解決方案，致力成為國內領先的節能照明及智慧城市建設綜合服務商。

市場拓展方面，光大照明於回顧年度內以EMC模式簽署天津靜海建成區路燈節能改造項目（「天津靜海項目」）及江蘇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園項目（「南京江北項目」），於山東、江蘇、陝西、浙江、廣東落實6個EPC項目（包含1個通過收購方式取得的項目），並於廣東取得1個設備供貨服務，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1.15億元；另簽署光大新鈉燈及LED燈對外直銷合同74份，涉及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1,269萬元。此外，光大照明於回顧年度內完成江蘇省的無錫北控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70%股權收購，進一步增強其在智能控制與管理方面的技術與經驗。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天津靜海項目、南京江北項目、山東濟南路燈節能改造EMC項目以及滕州路燈節能改造EMC項目順利完工。EPC項目方面，山東濟南孫耿街道照明改造項目以及於回顧年度內取得的3個EPC項目先後完工交付。此外，光大照明智慧產業園的建設工作有序推進，未來將作為光大照明的全國研發生產基地，發揮節能照明技術和產品的規模生產優勢。

此外，光大照明積極推動旗下照明產品的研發與優化，為完善產品組合、拓寬業務範疇奠定良好基礎，其中包括：完成低色溫全部功率型號光大新鈉燈產品的開發，並取得國家級檢測中心報告；完成多款學習枱燈及工藝枱燈的產品開發；智慧燈柱管理平台已進入測試階段，表現平穩，初步具備面向市場提供服務的能力；智慧園區管理軟件平台亦初具雛形；具備自主知識產權的智能網關、單燈控制器及預製設備艙已完成樣品生產。此外，光大照明旗下深圳公司取得企業信用3A級認證及合同能源管理5A級認證，濟南公司取得市政工程施工總承包和城市與道路照明工程三級資質，南京公司取得「三體系」證書。

七、綠色科創

作為本集團科技研發創新的引擎，綠色科創板塊基於香港、深圳、南京、青島的「一院四城」研發體系，為本集團戰略轉型、結構優化、新興業務培育加速賦能，全力打造面向全球的綠色科技創新平台及技術轉化平台。

研發佈局方面，綠色科創於二零二一年重點聚焦「面向傳統業務、面向新業務、面向未來發展」三個方向推進研發工作，同時響應各業務板塊需求，完成焚燒爐、煙氣淨化、滲濾液處理、控制系統等多項系統設計的技術支持服務，助力各板塊業務發展。此外，綠色科創積極推進「雙碳」理論及技術研究，於碳核算模型優化、溫室氣體排放監測試點等多個方面取得良好進展。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香港科技園公司簽署合作協議，結成戰略合作夥伴，攜手在港打造綠色科技孵化與轉化平台，支持在港相關初創企業發展，推動香港綠色科技創新發展進程。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主要科技研發進展及成果如下：

業務領域	研究成果／課題
固廢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容量垃圾焚燒濕法脫酸系統研發與優化技術通過國家級成果鑒定，整體達到國際先進水平，部份達到國際領先水平• 研發的1,000噸／日大型固廢焚燒技術已於吳江項目完成考核試驗，填補國內外大規模垃圾焚燒和協同焚燒的技術空白• 全套60噸／日灰渣等離子熔融系統技術開發完成，等離子熔融全套裝備的詳細設計及工程轉化也已完成
煙氣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煙氣再循環技術優化與探索課題在吳江項目完成調試運行
智能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主研發的垃圾焚燒智能控制研究及應用技術通過國家級成果鑒定，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並在本集團位於廣東博羅和陝西藍田的垃圾發電項目完成調試運行

業務領域	研究成果／課題
生物質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物質電廠耦合製備活性炭技術完成試運行，可貢獻可觀的碳減排量
垃圾分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光大智能再生資源回收系統(EB-iRRS)投入商用，於本集團位於江蘇常州和江西鷹潭的垃圾分類項目試用，運行情況良好
智慧城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於智慧燈柱的智慧城市系統研發課題已圍繞智慧城市與智能網關展開，研發成果於天津及山東膠州的試驗路段進行示範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展新型消毒新風設備的研發及產品化研究，已完成污染物淨化技術設計，完成第一代樣機試製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授權專利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
授權專利(項)	283	1,320
發明專利	24	134
實用型專利	161	978
軟件著作專利	81	184
外觀專利	17	24
重要技術論文發表(篇)	18	72

八、環境規劃

本集團環境規劃板塊以光大生態環境設計研究院(「環境設計院」)為主要平台，圍繞環保和能源兩個主要領域，積極打造核心技術能力，探索多元化經營，強化技術能力深度，拓展業務寬度，延伸產業鏈長度，定位一流國家級規劃設計院。

回顧年度內，環境設計院積極配合本集團各板塊需求並承接相關服務，同時持續加強外部市場的探索和部署力度，先後簽署多個內外部服務合同，涉及諮詢設計、EPC等領域，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1.43億元。

環境設計院於回顧年度內積極圍繞國家「雙碳」戰略目標，通過培訓學習、案例實踐等方式，初步建立起行業「碳核查」、「低碳、無廢、循環經濟產業園規劃」等技術諮詢能力。另外，環境設計院推動策劃垃圾發電項目簡化方案，通過優化空間、節約佔地、降低投資成本，助力此類項目更好應對行業發展空間收窄的挑戰。

資質建設方面，環境設計院於回顧年度內先後取得環保工程專業承包一級資質、環境工程固廢甲級資質、建築乙級設計資質等，穩步朝著甲級設計院行列前進。截至目前，環境設計院已圍繞電力、市政、環境等領域，取得了設計諮詢、生態建設、環境工程等重要資質。

報告期間後事項

- (i)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已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銀行間交易商協會」）申請永續中期票據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永續中期票據的註冊發行規模將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以銀行間交易商協會接受的註冊額度為準。永續中期票據的基礎期限不超過五年（含五年）。
- (ii)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光大水務於中國內地向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機構投資者完成發行第二期人民幣計價超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發行年利率2.50%，期限為150天，募得資金已用於補充光大水務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
- (iii)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光大水務宣佈以人民幣計價的累計本金為人民幣7億元的第三期公司債券（「第三期公司債券」）之轉售結果。光大水務已經(i)完成回售金額為人民幣2.51億元的第三期公司債券（「已回售第三期公司債券」）；及(ii)完成轉售金額為人民幣2.51億元的已回售第三期公司債券。就此，無任何未轉售及需註銷的已回售第三期公司債券。
- (iv)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光大綠色環保已向銀行間交易商協會申請永續中期票據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永續中期票據的註冊發行規模將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以銀行間交易商協會接受的註冊額度為準。永續中期票據的基礎期限不超過三年（含三年）。

業務展望

邁入二零二二年，全球依然被新冠疫情陰霾縈繞，經濟復甦動能持續放緩，形勢愈發複雜嚴峻。儘管國際風雲變幻莫測，中國在過往應對各類變化、風險和挑戰的實踐中，堅定信心，迎難而上，積累了對各項發展工作的規律性認識，強化了發展韌性，推進深層次改革和高質量發展，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長期向好的基本面不會改變。

聚焦環境層面，二零二一年以來，極端氣候頻發與新冠疫情反覆，迫使各國各界直面氣候變化挑戰和可持續發展議題，將「碳減排」置於國際聚光燈下。「雙碳」迅速成為中國實現永續發展的關鍵詞。「雙碳」主題相關的多項重磅政策出台，帶動國家明確方向並加快綠色低碳發展進程。二零二一年底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亦指出，實現「雙碳」是推動高質量發展的內在要求，要堅持多措並舉，最終達成目標。在提出將「降碳」作為重點戰略方向的同時，國家對「減污」的重視程度和政策力度持續加強，密集推出的政策涵蓋穩步推進「無廢城市」建設、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持續強化依法治污、改革環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等。政策的雙軌推進反映出國家正以「降碳」和「減污」為抓手，推動協同增效，促進生態環境質量的持續改善和經濟社會發展的綠色轉型。這預計將給相關行業帶來強勁的發展推動力，促進市場空間進一步釋放。

沐甚雨，櫛疾風。步入機遇與挑戰並存的又一年，作為生態環境領域的領軍者、「雙碳」戰略的支持者與參與者，本集團將以「穩字當先」的工作總基調，堅持「穩中求進、進中求優、優中求新」的原則，秉承「情繫生態環境、築夢美麗中國」的企業使命和「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追求，圍繞「三碳」發展目標和行動計劃，在現有的「環境、資源、能源」三大領域基礎上，進一步豐富和完善「環境、資源、能源、氣候」的「四位一體」發展新格局。本集團將緊抓政策機遇，聚焦「雙碳」目標，全面推動和落實「減污降碳」、「協同增效」相關部署舉措；直面轉型壓力，繼續加強業務發展的「輕重並舉」、「內外兼顧」，鞏固傳統優勢業務，探索新業務增長點，平衡各板塊發展；堅持「創新引領發展」，緊貼國家重大需求，以市場需求為導向、以價值創造為衡量，發揮所長、優化機制、強化平台，加快推進綠色低碳技術研發與應用，鞏固行業領軍地位；持續強化財務和資本管理水平，提升融資渠道的多元化水平，為企業發展提供更堅實的財務保障；強調「管理創造價值」，持續推動管理模式的「精細化」、「規範化」和「信息化」，助力企業經營的提質增效。

在中國光大集團和董事會的戰略指引和全力支持下，本集團有信心在轉型發展的關鍵之年，緊抓「雙碳」機遇，合力攻堅，守成創新，堅定不移地走好生態優先、綠色低碳的高質量發展道路，朝著成為「全球領先生態環境集團」的目標，奮力拼搏、持續前進，以更高站位、更廣格局、更強實力服務好國家戰略！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為港幣49,895,384,000元，較二零二零年的港幣42,926,426,000元增加16%。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工程建設工作進展順利，帶動建造服務收益持續增長，加上運營項目處理量持續上升帶動運營服務收益增加。綜合毛利為港幣16,463,382,000元，較二零二零年的港幣14,103,833,000元增加17%；綜合毛利率與二零二零年相若，維持約33%。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5,027,003,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之港幣12,851,501,000元增加17%。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6,804,099,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之港幣6,015,863,000元增加13%。二零二一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110.76港仙，較二零二零年之97.93港仙增加12.83港仙。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200,235,628,000元。淨資產為港幣64,342,222,000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8.429元，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每股資產淨值港幣7.336元增加15%。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68%，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65%上升3個百分點。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運營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港幣15,604,986,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港幣11,706,048,000元增加港幣3,898,938,000元。本集團大部份現金及銀行結餘均為港幣及人民幣，佔約99%。

負債狀況

本集團致力擴闊不同的融資途徑及提升銀行貸款額度，儲備資金配合環保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為港幣99,125,664,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港幣74,978,910,000元增加港幣24,146,754,000元。貸款包括有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47,916,199,000元及無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51,209,465,000元。本集團的貸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佔總數約67%，其餘則包括港幣、美元和波蘭茲羅提。本集團的大部份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為港幣124,709,269,000元，其中港幣38,726,623,000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為1至19年期。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列賬及功能貨幣均為港幣。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以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存在外匯風險。一直以來，中國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所在地，佔總投資及收益超過99%以上。本集團資產、貸款及主要交易大部份以人民幣為單位，基本形成一種自然的對沖。通過合理匹配各種貨幣貸款，適量控制非本位幣貸款，及採用合適的金融工具以密切管理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租賃負債及資產支持證券以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之若干收益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資產及附屬公司股權之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110,660,679,000元。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為港幣4,735,386,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曾為幾家附屬公司作出財務擔保。董事會認為，有關擔保持有人不大可能根據上述擔保向本公司作出申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上述財務擔保下之最高負債之餘額為港幣1,358,104,000元。

內部管理

本集團一直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建立完善的管理架構。本集團管理層按月召開管理決策委員會會議，對當期運營和管理情況進行審議。本公司職能部門及各業務板塊職責清晰明確，各項管理制度完善，內部控制流程健全且得到有效執行，其中內部審計部發揮內部監督職能，確保各職能部門、各業務板塊嚴格執行相關內部控制要求。

本集團致力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文化，推行「以風險為導向、以制度為基礎、以流程為紐帶、以系統為抓手」的風險管理模式，全面強化控制風險。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體系的推進情況，編製《年度風險管理工作指導意見》，提升風險管理常態化水平。

人力資源

企業發展關鍵是人才，實施人才戰略核心是人。本集團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管理，一向注重員工培訓，深信發揮每個僱員的潛力對本集團業務長遠發展有舉足輕重的影響。本集團繼續通過自身培養、社會招聘、海外招聘、校園招聘等方式不斷加強人才隊伍建設。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堅持各項新冠疫情防疫措施，鼓勵員工盡早接種疫苗，安排年度體檢及眼睛檢查，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為配合本集團發展需要，本集團結合線上與線下的培訓模式，先後舉辦了安環管理培訓、「雙碳」研討會、信息網路安全培訓、採購專題培訓、工程造價培訓、企業文化培訓、廉政講座等，讓管理層及員工持續學習，迎接新的機遇與挑戰。

本集團充分利用業務多元及快速發展的優勢，為員工提供寬闊發展平台，除了跨板塊、跨區域輪崗交流外，本集團充實後備管理人才庫及國際人才庫，為本集團可持續穩健發展作好準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11,330名員工。回顧年度內僱員福利開支的詳情將會載於二零二一年年報內。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了獎勵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香港僱員，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持續推進風險管理相關工作，對本集團面臨的年度主要風險充分地識別和評估。本集團年度主要風險分別是政策改變風險、環境合規與安全管理風險、應收賬款風險、工程管理風險、人員配置風險、市場競爭與新業務投資風險以及採購合規風險，詳情將載於二零二一年年報內。

新冠疫情影響

本集團積極應對新冠疫情，本公司、業務板塊、項目公司層面分別成立了疫情防
控與安全生產領導小組，形成了三級管理的疫情防控體系。疫情防控工作領導小
組辦公室密切關注各地疫情變化，將常態化配合應對疫情與制定預案作為日常重
點工作，壓緊壓實主體責任，做好生產及防疫物資的儲備，積極引導、組織員工
接種疫苗，築牢安全屏障，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同時，本集團發揮醫廢處理方面
的專業優勢，幫助地方政府專業化處置大量的隔離點醫廢、核酸檢測點涉疫醫廢
及新冠肺炎病人醫廢、新冠肺炎病人產生的垃圾。

環境與社會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自身運營所帶來的環境與社會影響，並已根據亞洲開發銀行的《保
障政策聲明》及國際認可的常規編寫了一套環境與社會管理制度（「ESMS」）。ESMS
涵蓋由前期項目規劃到最終項目運營的項目全週期管理，詳細要求涉及環境和社
會影響篩選和分類、搬遷安置、原住民、環境影響評價、信息披露、協商和參與、
性別平等、申訴機制、盡職調查和審查，及監測和報告等範疇，以確保本集團的
經營活動能滿足國際上對環境及社會保障原則和要求。此外，本集團亦積極通過
各種溝通途徑，與各主要持份者，包括投資者、股東、政府、員工、當地社區、供
應商、及非政府組織等保持緊密關係。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起全面實施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責任(「ESHS」)管理體系，以進一步加強體制要求和運營實踐的有效結合。該體系包括重要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議題的識別、審核、事故調查及匯報、工傷處理及承包商ESHS管理方面等指導程序的管理標準，不僅促進本集團內部的可持續發展，更將安全文化和相關政策延伸到供應鏈中。

本集團項目的運營均嚴格遵照相關的環保標準及要求。適用於本集團項目的主要法規和標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生活垃圾焚燒污染控制標準》(GB18485-2014)和《工業排放指令》(2010/75/EU)及其相關附表／修訂中的相關排放限值(適用於環保能源項目)，《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適用於綠色環保板塊的生物質發電項目)，以及《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適用於環保水務項目)等。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沒有因違反這些法律法規及環保標準而導致重大損失和影響的記錄。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董事會深信優質、全面及高水平企業管治是本集團的基石，能為本集團締造長遠價值，對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亦能維護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客戶、供應商、僱員及一般公眾的利益。董事會及管理層竭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持續透過一系列的規章制度持續強化企業管治、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積極提高透明度和問責性。本公司嚴格遵守營運地的管治法律及規例，及遵守監管機構發佈的適用指引及規則。董事會將會持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原因是王天義先生(「王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之總裁(「總裁」)。董事會相信當時的安排不會損害職能及權力兩者的平衡，並認為當時的安排能使本公司及時且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起，樂祖盛先生獲委任接替王先生擔任總裁(「總裁變更」)，而王先生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此後，王先生不再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兩個職務，此安排使本公司重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有關總裁變更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本公司將不斷提升其企業管治以配合其業務運作及增長，且不時審閱及評估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切合最新發展形勢。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詳情將載於二零二一年年報內。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五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佔董事會不少於三分之一，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的經驗及專業知識。他們提出的提議及意見，以及透過彼等參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為本集團的策略及發展、業務運營及表現、風險監控、內部監控及利益衝突等事宜上，提供獨立意見、提議及判斷，以確保股東之權益均獲得考慮。

董事會委員會

作為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立了以下的五個董事會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各董事會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各自之職權及職責：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紹援先生(主席)、范仁鶴先生及翟海濤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內和外部審計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財務和會計事宜、及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關係等。《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公佈。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主席)、馬紹援先生、索緒權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樂祖盛先生、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安雪松先生，以及本公司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郭穎女士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監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和負責審核管理層就企業全面風險識別、評估、緩解、監控程序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天義先生(主席)、以及全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翟海濤先生及索緒權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檢視及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事宜;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有關詳情載於二零二一年年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之章節內)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或調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向董事會提交聘用或重聘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評估候選人的資格及能力,以確保所有提名均屬公正和具透明度。《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佈。

4.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天義先生以及另外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及索緒權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在獲董事會轉授責任下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佈。

5. 披露委員會

本公司披露委員會(「披露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兼總裁樂祖盛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胡延國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錢曉東先生、以及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安雪松先生,與公司秘書潘婉玲女士組成。董事會已授權披露委員會負責持續披露責任的日常執行工作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披露責任。披露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除了上述五個董事會委員會外，本公司設有管理決策委員會負責本集團所有業務及事務的日常行政、營運及管理工作。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議本集團之重大決策事項、重大人事任免、重大項目安排以及大額資金操作等工作；及審議及制定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發展目標、長遠業務發展規劃、方針、政策及指引等。管理決策委員會亦負責審議本集團的投資項目(在獲取項目評審委員會之建議後)。在項目風險管理及項目技術風險管理機制上，本集團設立項目評審委員會負責定期進行風險監督及評估，以提升相關的管理水平及審核投資項目，同時亦會負責在投資項目的技術方面作出評審。在項目財務監控上，本集團堅持嚴格的項目預算管理，並特別成立預算管理中心專職監控項目的工程預算。此外，本集團亦設立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分別進行內部審核及風險管控以提升本集團的管理水平。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16.0港仙)，給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即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舉行，並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發及寄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由於新冠疫情持續，本公司可能需要按照政府相關法例及指引延遲召開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按需要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及通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a)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b)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星期五)
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天)

(ii) 確定收取末期股息的權利：

(a)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b)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星期三)
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天)

(c) 記錄日期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星期五)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享有上述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上述的有關最後時限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五十四樓。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ebenvironment.com/tc/ir/announcements.php)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二零二一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王天義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 五名執行董事－王天義先生(董事會主席)、樂祖盛先生(總裁)、胡延國先生(副總裁)、錢曉東先生(副總裁)及安雪松先生(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以及(ii) 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翟海濤先生及索緒權先生。